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等相关人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具体成员如下：

- 1、董事长：吴涛祥先生
- 2、非独立董事：吴涛祥先生、姜泽宇先生、刘志刚先生、江玮先生
- 3、独立董事：曾文德庆先生、王亮先生、李军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 1、审计委员会：王亮先生（主任委员）、曾文德先生、刘志刚先生
- 2、提名委员会：曾文德先生（主任委员）、王亮先生、吴涛祥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军先生（主任委员）、王亮先生、江玮先生

4、战略决策委员会：吴涛祥先生（主任委员）、李军先生、姜泽宇先生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王亮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具体成员如下：

1、监事会主席：田洪平先生

2、非职工代表监事：田洪平先生、余小灵先生

3、职工代表监事：刘长雄先生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第五届监事会成员未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且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情况

1、总经理：吴涛祥先生

2、副总经理：江玮先生、谢慧女士

3、财务负责人：陈君维先生

4、董事会秘书：江玮先生

5、证券事务代表：江美秀女士

6、审计部负责人：林奕鑫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秘书江玮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江美秀女士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江玮先生、江美秀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2828966

传真号码：0755-26923246

电子邮箱：ir@cfled.com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人民路 221 号富康工业区

邮编：518110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

五、部分董事、监事离任情况

1、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本次换届选举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敏先生，独立董事阮军先生、王寿群女士、朱星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相关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亦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敏先生、阮军先生、王寿群女士、朱星文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应当履行但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因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本次换届选举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张运娟女士、黄楚钰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仍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运娟女士、黄楚钰女士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应当履行但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附件：

吴涛祥简历

吴涛祥：男，出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曾任深圳三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江西车仆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深圳宣泽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共青城星辰同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世代培恩控股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共青城长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吴涛祥先生通过共青城长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长方集团 6,539,841 股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涛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姜泽宇简历

姜泽宇：男，出生于 1986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曾任江西长方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晶弘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金沙江联合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昌光谷光电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姜泽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姜泽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志刚简历

刘志刚：男，出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江西车仆电子科技协同创新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省国泰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西车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深

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惠州市长方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惠州市友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西福安路润滑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刘志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志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江玮简历

江玮：男，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曾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深圳前海长方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共青城长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江玮先生通过共青城长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长方集团 2,615,936 股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江玮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曾文德简历

曾文德：男，出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北京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书记员、法官；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任不良资产与执行法律事务部主任。曾文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曾文德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

失信被执行人。

王亮简历

王亮：男，出生于 1967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市鲲田美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长、财务部长，贵州车联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创特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王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亮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军简历

李军：男，出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曾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深圳联合保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视界之窗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田洪平简历

田洪平：男，出生于 1982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曾任东莞赛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SAP 高级工程师；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信息管理中心经理，深圳前海长方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监事。田洪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田洪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

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余小灵简历

余小灵：男，出生于 1970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深圳市水官高速收费站站长，深圳逸之彩铝质软管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三九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方集团康铭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康铭盛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小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9,400 股。

余小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长雄简历

刘长雄：男，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惠州市丽日购物广场财务总监，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企管中心经理。刘长雄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长雄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君维简历

陈君维：男，出生于 1982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中级会计师证书。曾任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江西车仆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共青城星辰同力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共青城长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陈君维先生通过共青城长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长方集团 2,615,936 股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君维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谢慧简历

谢慧：女，出生于 1984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深圳格力浦电子有限公司人事经理、江西车仆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共青城星辰同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长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谢慧女士通过共青城长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长方集团 2,615,936 股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谢慧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江美秀简历

江美秀：女，出生于 1996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江美秀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江玮先生系甥舅关系，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江美秀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林奕鑫简历

林奕鑫：男，出生于 1990 年，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康博动力设备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现任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林奕鑫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林奕鑫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